

卫滨区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我区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，重点对外公开省、市政府规章和区机关产生的规范性文件以及与经济、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相关的其他文件。需社会公众参与知晓的事项，均及时向社会进行主动公开。今年以来，主动发布公开各类政务信息 1732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2020 年度，我区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 件，予以公开 3 件，不予以公开 1 件（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）。其中，自然人申请 3 件，商业企业申请 1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

一是制定了“卫滨区信息发布和审核制度”及“卫滨区‘三审三校’制度管理办法”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审稿、发布流程，提高政务信息质量。二是建立健全了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，优化工作流程，对于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根据自身需要向政府申请公开的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按程序在规定时间内向申请人公开。三是建立健全了内部信息公开制度。涉及我区干部职工的重大决策、财务资金开支、物资管理、行政审批等，均实施公开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一是切实做好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建设工作。按照省、市相关要求，在区政府网站建立“政府信息公开”专栏，同时对照 26 个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，制定了卫滨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及乡镇（办事处）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，并按时在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发布。二是加强政府门户网站维护。安排专人按时检查、维护网站，对网站出现的问题及时联系技术人员进行处理，保障网站正常高效运转，发布信息及时准确，杜绝发布内容出现政治错误、内容差错、发文时间错误等问题。三是政府信息公开方式多元化。区政府各部门结合自身实际工作，通过微信公众号、微博、社区服务中心、公开栏等，将公开事项进行全面公开，更加方便了群众了解，进一步强化了公开的实效性、广泛性、主动性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

为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经常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、高标准、严要求的进行，我区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区政府各单位年度目标考核，组织各单位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相关文件精神，熟悉政府信息公开的含义、内容和范围、原则、程度、方式等，进一步理清工作思路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能力建设，着力提升政府各单位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质量和水平，全力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法治的范围内高效运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4	4	2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978	-818	9268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82	-62	18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037	918	188
行政强制	86	22	34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5	-5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
政府集中采购	0	0
--------	---	---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	1	0	0	0	0	4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1	0	0	0	0	3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3	1	0	0	0	0	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1	0	0	1	2	0	0	0	2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问题

一是工作力量薄弱。各单位参与政务公开的专职人员较少，大多数信息公开人员属兼职，且人员流动性较大、业务素质参差不齐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政府信息公开常态化。二是个别单位重视程度不够，主动公开的意识不强。

(二) 下步工作计划

一是加强学习培训。提高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自觉性。二是强化监管考评。结合区政府年度目标考核，以考促干，同时采取定时督促、按期通报的办法，督促各单位及时、准确发布信息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制度化、科学化、规范化。三是加强沟通交流。积极与市直各部门及兄弟县区进行思想业务交流，学习他们好的做法和先进经验，取长补短，持续提升我区政府信息公开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